

专家评审意见

工程名称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龙岗河干流碧道项目树木迁移评审
评审内容	龙岗河干流碧道树木迁移评估报告、迁移种植方案评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	深圳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SWAGroup(美国)
施工单位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咨询有限公司
专家组成员	李琪安、孙延军、李朋远、林石狮、韩启斌、严士缠

评审意见:

2022年1月5日下午,华润(深圳)有限公司在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项目部会议室主持召开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树木迁移专家评审会,会议邀请了5位园林专家,1位水工专家,与会单位还有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深圳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咨询有限公司、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等代表。专家组听取了关于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龙岗河干流碧道项目情况的介绍、树木迁移汇报及树木迁移种植方案的汇报,专家组对现场实地进行了查看,经过质询和认真讨论,形成专家意见如下:

一、项目背景

2021年12月27日下午,建设单位组织召开了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龙岗河干流碧道项目树木迁移专家咨询会议。经充分论证,并根据会议建议优化调整后迁移树木由原来579株调整到迁移树木250株,保留施工范围围树木2641株。

二、总体评价

该项目为公共工程,其目的是消除安全隐患,贯彻落实从“全面消黑”转向“河流水质提升和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治河原则,根据第三方的挡墙评估报告,范围内挡墙安全存在不同程度安全隐患及行洪安全,需采取工程措施,因此树木迁移无法避免,树木迁移和伐除确有必要和唯一性。建设单位提出迁移施工范围内树木共计250株,其中涉及挡墙安全重建需迁移树木181株,涉及水工挡墙施工需迁移树木45株,施工组织需要迁移树木24株;需伐除银合欢35株,伐除死树1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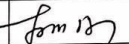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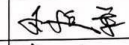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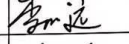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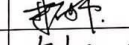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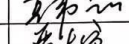
本着保护生态、能不迁移就不迁移,能少迁移就少迁移,迁移保存活的原则,专家组一致认为树木迁移评估报告基本可信,迁移种植原则合理可行。

以上具体见专家论证及树木清单表。

三、意见和建议

- 1、完善相树木迁移评估报告、树木迁移养护方案、胸径60cm以上大树专项迁移种植及养护方案如的大叶榕、小叶榕及木棉等;
- 2、做好迁移树木跟踪管理,加强资料收集和存档,做到一树一档;
- 3、树木迁移前按规定做好相关社会公示等工作。
- 4、对其余外侵物种可进行伐除处理。

专家会签: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签名
李琪安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孙延军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正高级工程师	
李朋远	深圳市东华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林石狮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高级工程师	
韩启斌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严士缠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